

证券代码：87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公告编号：2022-062

##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东二路9号惠成工业大厦六、七楼，邮政编码 516000。	第四条 公司住所及经营场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东二路9号惠成工业大厦六、七楼，惠州仲恺高新区四环南路（惠环段）207号，邮政编码 516000。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600,000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275,000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4,86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4,927.5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百一十八条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	第二百一十八条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

<p>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企业文化建设；</p> <p>(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p>	<p>针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b>(四) 公司的环境、社会和治理信息；</b></p> <p>(五) 企业文化建设；</p> <p><b>(六) 股东权利行使的方式、 途径和程序等；</b></p> <p><b>(七) 投资者诉求处理信息；</b></p> <p><b>(八) 公司正在或者可能面临的风险和挑战；</b></p> <p>(九) 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p>
<p>第二百一十九条 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p> <p>(二)股东大会；</p> <p>(三)公司网站；</p> <p>(四)分析师会议和业绩说明会；</p> <p>(五)一对一沟通；</p> <p>(六)邮寄资料；</p> <p>(七)电话咨询；</p> <p>(八)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p> <p>(九)媒体采访和报道；</p> <p>(十)现场参观；</p>	<p>第二百一十九条 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b>(一)公司官网；</b></p> <p><b>(二)新媒体平台；</b></p> <p><b>(三)电话、传真、电子邮箱；</b></p> <p><b>(四)投资者交易基地；</b></p> <p><b>(五)中国投资者网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b></p> <p><b>(六)股东大会；</b></p> <p><b>(七)投资者说明会；</b></p> <p><b>(八)分析师会议；</b></p> <p><b>(九)接待来访；</b></p>

<p>(十一)路演；</p> <p>公司应当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建立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公司应当在不晚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举办年度报告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或者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保荐代表人（如有）应当出席说明会，会议包括下列内容：</p> <p>(一)公司所处行业的状况、发展前景、存在的风险；</p> <p>(二)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使用、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p> <p>(三)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及其变化趋势；</p> <p>(四)公司在业务、市场营销、技术、财务、募集资金用途及发展前景等方面存在的困难、障碍、或有损失；</p> <p>(五)投资者关心的其他内容。</p> <p>公司应当至少提前2个交易日发布召开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日期及时间、召开方式（现场/网络）、召开地点或者网址、公司出席人员名单等。</p>	<p>(十)座谈交流；</p> <p>(十一)路演。</p> <p>公司应当加强投资者网络沟通渠道的建设和运维，在公司官网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收集和答复投资者的咨询、投诉和建议等诉求，及时发布和更新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信息。</p> <p>公司应当积极利用中国投资者网、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公益性网络基础设施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p> <p>公司可以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已开设的新媒体平台及其访问地址，应当在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公示，及时更新。</p>
<p>第二百二十条 公司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场所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p>	<p>第二百二十条 除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外，公司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积极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向投资者介绍情况、回答问题、听取建议。投资者说明会包括业绩说明会、现金分红说明会、重大事项说明会</p>

	<p>等情形。一般情况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应当出席投资者说明会，不能出席的应当公开说明原因。</p> <p>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应当事先公告，事后及时披露说明会情况。投资者说明会应当采取便于投资者参与的方式进行。</p>
<p>第二百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及其相关人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及其相关人员，破产管理人及其成员等。 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须建立完备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至少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一)投资者关系活动参与人员、时间、地点；</p> <p>(二)投资者关系活动的交流内容；</p> <p>(三)未公开重大信息泄密的处理过程及责任追究情况（如有）；</p> <p>(四)其他内容。</p>	<p>第二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为董事会秘书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职责提供便利条件。</p> <p>公司应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可以创建投资者关系管理数据库，以电子或纸质形式存档。</p> <p>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活动，应当采用文字、图表、声像等方式记录活动情况和交流内容，记入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应当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分类并妥善保管。</p>
<p>第二百二十二条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时，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调节不成的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第二百二十二条 投资者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的行为，以及投资者保护机构持股行权、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纠纷调解、代表人诉讼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各项活动，公司应当积极支持配合。</p> <p>投资者与公司发生纠纷的，双方可</p>

	以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投资者提出调解请求的，公司应当积极配合。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发生变化，同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新增经营场所，修订部分内控制度，公司由此修订《公司章程》。

## 三、备查文件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 日